

债券简称：20 宏泰 01

债券代码：163544.SH

债券简称：20 宏泰 02

债券代码：163664.SH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洪山路 64 号）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之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
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4）**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2 年 4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宏泰集团”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2020年2月24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

2020年2月25日，湖北省国资委出具了《省国资委关于省宏泰集团申请发行20亿元疫情防控债券的批复》（鄂国资财监【2020】13号），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5年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823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2020年5月15日成功发行15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宏泰01”）。

发行人于2020年6月19日成功发行5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宏泰02”）。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0宏泰01

发行主体：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现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15亿元。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

调整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次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次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在满足回售条件的下一交易日，披露回售程序、回售申报期、回售价格、付款方法、付款时间等回售安排。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

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5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本次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

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兑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计息期限：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

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次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宏泰集团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宏泰集团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建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方式：本次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询价簿记情况进行配售。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低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全部获得配售；申购利率等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原则上按比例配售（主承销商可根据投资者申购数量取整要求或其他特殊情况，对边际配售结果进行适当调整）；申购利率高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不予配售。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相关支出。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20 宏泰 02

发行主体：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现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本期发行规模不超过 5 亿元。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内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减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次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次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次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在满足回售条件的下一交易日，披露回售程序、回售申报期、回售价格、付款方法、付款时间等回售安排。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

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19 日。

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本次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19 日。

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兑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计息期限：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次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公司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建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方式：本次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询价簿记情况进行配售。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低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全部获得配售；申购利率等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原则上按比例配售（主承销商可根据投资者申购数量取整要求或其他特殊情况，对边际配售结果进行适当调整）；申购利率高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不予配售。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支出。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 20 宏泰 01、20 宏泰 02 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1、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和目的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决策部署，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湖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省属国资国企改革的实施意见（鄂办发[2021]24 号）》，部署全面开展省属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目标是至 2025 年末，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更趋合理，企业功能显著增强，主责主业更加突出，发展质量明显提升，省属企业资产总额突破 3.5 万亿元，营业收入突破 3500 亿元，

利润总额达到 300 亿元，新增 3 家以上中国 500 强企业，控股上市公司 20 家左右，形成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企业集团。

本轮改革的重点任务一是明晰企业功能定位，分类施策推进改革。将省属企业划分为市场竞争类、金融服务类和功能保障类，分类管理、因企施策。其中金融服务类企业着力于打造涵盖银行、保险、证券、信托等领域全牌照全业态金融投资集团，做大做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完善金融企业产业链条，推动金融服务类企业优化股权、产品和区域结构，壮大规模，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级，提高抗风险能力，健全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成为服务实体经济成效明显、具有较强综合实力的地方金融企业。二是推动业务调整重组，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按照“主业相同、产业相近、行业相关、优势互补”的原则，以资产资本为纽带，有序推动省属国企专业化整合重组，着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三是深化市场改革，优化企业经营机制。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构建以效率和效益为导向的经营管理机制、资源优化分配机制、监督考核激励机制等方式，发挥改革乘数效应，充分激发各类要素活力。

根据省委、省政府相关工作部署，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泰集团”）按文件要求进行重大战略性资产重组，以进一步推动金融资源聚集，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有效金融支撑。

根据湖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改革实施方案》（鄂办发【2022】1 号）》，将原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以金融投资为主（但不限于金融），打造主业突出、效益显著、风控严密、协同联动、全国一流的综合金融服务商。

2、交易对方情况

（1）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湖北省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562732692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82 号洪广宝座 11-12 楼

法定代表人：周锋

注册资本：32505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0 年 11 月 03 日

经营范围：对湖北长江经济带新兴产业和基础设施、汽车、石油化工、电子信息产业的投资；风险投资、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科技工业园区建设；土地开发及整理；房地产开发；工业设备及房屋租赁（以上项目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经营的除外）。

（2）湖北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MA7DLU0J3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都府堤路 129 号

法定代表人：朱万奎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17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种畜禽生产；水产苗种生产；食品生产；家禽饲养；牲畜饲养；水产养殖；农作物种子进出口；农作物种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谷物种植；豆类种植；油料种植；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渔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农业管理；森林经营和管护；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对外承包工程；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谷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676467516R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大厦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刘俊刚

注册资本：432833.923279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08 年 07 月 07 日

经营范围：对基础设施、高新技术产业、节能环保产业以及其他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委托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土地开发及整理；园区建设；风险投资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工程施工与设计；商贸(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仓储（不含危化品）物流（不含道路运输）业务；对项目的评估、咨询和担保业务（融资性担保业务除外）；国际技术、经济合作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21,196,919 万元，净资产 6,105,426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13,328 万元，净利润为 38,281 万元。

（4）湖北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685642195M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86 号汉街总部国际 E 座

法定代表人：吴静

注册资本：367388.16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09 年 04 月 21 日

经营范围：对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基础设施、相关产业及其他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委托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股权投资及企业并购、项目融资、风险投资业务；景区建设、工业园区建设、土地开发和整理；循环经济及环保开发产业；房地产开发；项目评估咨询服务；国际技术经济合作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湖北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6,002,809 万元，净资产 1,931,405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64,357 万元，净利润为 43,413 万元。

3、交易标的情况

(1) 资产划入

①湖北省融资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融资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MA487HXU1U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86 号汉街总部国际 8 栋湖北银行大厦 13 层

法定代表人：张龙

注册资本：359918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5 年 11 月 04 日

划入后发行人持股比例：97.2444%

经营范围：主营再担保业务；兼营融资性担保和债券、票据及信托产品发行担保业务等，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止）

截至 2020 年末，省再担保总资产 366,118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6.25%，净资产 352,906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18.65%；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13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0.88%。

②湖北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MA4892997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公正路 29 号“沙湖九号”写字楼 31/32 层

法定代表人：吴先锋

注册资本：16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6 年 03 月 14 日

划入后发行人持股比例：84.125%

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20 年末，省农担总资产 192,622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3.29%，净资产 166,043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8.78%；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149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1.13%。

③湖北省国有股权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国有股权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MA49P0NU0L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武汉保利广场 20 层 2003-F 号房

法定代表人：汪兴元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21 年 02 月 08 日

划入后发行人持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负责充实社保基金国有股权的承接与管理，省级国有金融企业的股权管理，国有资本收益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④碳排放权登记结算（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碳排放权登记结算（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MA49RM5K5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31 号知音广场 17 楼

法定代表人：刘汉武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21 年 05 月 20 日

划入后发行人持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全国碳排放权注册登记账户、结算账户的设立和监督管理；全国碳排放权配额和其他碳排放权交易产品的法定确权、登记、存放和监督管理；全国碳排放权配额和其他碳排放权交易产品的交收、结算和监督管理；与国际市场链接的相关碳排放权的登记、存放、结算和监督管理；提供与注册登记和结算业务有关的信息查询、咨询和培训服务；开展气候投融资及应对气候变化相关业务；国家批准或允许的其他经营项目。（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⑤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5683350063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中北路 86 号汉街总部国际 8 栋

法定代表人：刘志高

注册资本：761165.4673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1 年 02 月 25 日

划入后发行人持股比例：19.99%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基金销售；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办理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同业外汇拆借；经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⑥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99789507Q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广场

法定代表人：曾庆祝

注册资本：20346.49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06 年 12 月 28 日

划入后发行人持股比例：42.1539%

经营范围：为各类产权交易、科技成果交易提供场所、设施和信息发布服务；履行产权交易鉴证职能；非上市公司股权登记托管与转让代办；改制策划、资产处置、产权经纪、培训辅导、财务顾问服务。

截至 2020 年末，光谷联交所总资产 169,576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2.9%，净资产 88,622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4.68%；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243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1.31%。

另外，250 亿元现金专项用于对湖北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湖北铁路集团”）增资，湖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以下简称“省农信联社”）整体转入。上述资产划入事项完成后，宏泰集团将成为省融资再担保集团、省农业信贷融资

担保公司、省国有股权营运管理公司、中碳登及光谷联交所的控股股东，实际管理省农信联社，作为单一第一大股东持有湖北银行 19.99%的股权。

（2）资产划出

①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51740990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街道光侨大道 251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年生

注册资本：85,943.3963 万元

设立时间：2002-12-1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LED 应用与照明产品及其配件、LED 光电元器件、红外线光电元器件及 LED 太阳能产品研发、设计、销售；经营 LED 产品相关原材料；室内外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软件开发；企业管理服务；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自有物业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LED 应用与照明产品及其配件、LED 光电元器件、红外线光电元器件及 LED 太阳能产品生产。

截至 2020 年末，万润科技总资产 444,356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7.59%，净资产 217,436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11.49%；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415,982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35.65%。

②湖北省宏泰华创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宏泰华创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QA773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大学科技园武大园四路 3 号 B-1、B-2 栋 B-2 单元 3 层 01 号

法定代表人：陈孝俊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6-12-21

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对科技产业项目和科技企业投资（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宏泰华创（包含湖北国投检验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5% 股权）总资产 60,327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1.03%，净资产 57,997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3.07%；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08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0.04%。

③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1775931714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办事处团结大道 26 号

法定代表人：汪万新

注册资本：454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1994-06-1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矿产资源勘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肥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盐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食用盐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④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00178411464Y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黄石市下陆大道 115 号

法定代表人：张晋军

注册资本：633300.916598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1989-07-2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银制品销售；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

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危险废物经营；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⑤武汉宏伟金泰置业公司

公司名称：武汉宏伟金泰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XHGW2Q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武昌区洪山路 62 号湖光大厦 19 层 1 室

法定代表人：张成军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8 年 01 月 10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划转不含其持有的宏泰大厦资产。

⑥湖北省宏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宏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MA488R2B1K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路 64 号湖光大厦 19 楼

法定代表人：王显祥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6 年 0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不动产）投资、开发与销售；商业活动管理与商务咨询；旅游资源开发与经营；酒店经营与管理；物业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20 年末，宏泰城发（含宏伟金泰）总资产 700,508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11.96%，净资产 207,420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10.96%；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4,948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8.99%。

⑦湖北省宏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宏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NCL8X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武昌区洪山路 64 号湖光大厦 19 层 1 室

法定代表人：王宜军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6-08-24

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业务类股权投资并从事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宏泰产业投资基金总资产 124,400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2.12%，净资产 114,400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6.05%；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7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0.01%。

⑧湖北省宏泰贸易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宏泰贸易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MA491AW5XP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777 号 A 办公楼 4 层 401-326 号

法定代表人：张堂容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7 年 09 月 15 日

经营范围：对实业的投资（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化工建材、废旧物资（不含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木材、建筑材料、橡胶制品、黄金制品、五金矿产、机械设备（不含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商品和技术）、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汽车的国内贸易、金属材料、燃料油（闪点高于 60℃）（不在禁燃区内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有色金属、塑料原料及制品、母婴用品、初级农产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网上批发兼零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的批发兼零售；煤炭、焦炭、兰炭的批发（不在禁燃区内经营）；网站建设；物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供应链服务；电信增值服务；自有房屋租赁；货物的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玻璃制品、纸浆及纸制品、汽车配件、混凝土、沥青、有色矿粉、稀土矿产品的批发兼零售；经销铝矾土。（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次股权划转不含其持有的湖北省对外经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省宏泰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湖北省五矿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74%股权。截至 2020 年末，宏泰贸易（包含农发公司 100%股权、种子集团 21.16%股权，剔除对外投、宏泰金控 100%股权、五矿国贸 74%股权）总资产 333,171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5.69%，净资产 152,767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8.07%；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3,997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27.77%。

⑨湖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1775651708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口江汉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江海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1993 年 03 月 29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盐批发；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用菌菌种进出口；药品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保健食品销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洗车服务；停车场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外卖递送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从事

语言能力、艺术、体育、科技等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服务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体育健康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面向家长实施的家庭教育咨询服务；中小学生校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幼儿园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 2020 年末，盐业集团总资产 160,607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2.74%，净资产 74,277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3.93%；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840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4.87%。

⑩湖北省储备粮油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储备粮油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22037155T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华路 34 号

法定代表人：黄生斌

注册资本：18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0 年 07 月 1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粮油仓储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 2020 年末，储备粮油公司总资产 5,636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0.10%，净资产 5,636 万元，占宏泰集团 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0.30%。

⑪湖北农发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农发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9327246XU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家棚街徐东路 40 号长城嘉苑 13 栋 5 单元 1 层 1 室

法定代表人：刘帮华

注册资本：1995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6 年 10 月 11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咨询策划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数字乡村建设与推广；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生态修复工程（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⑫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177566421E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三路 277 号

法定代表人：王晓明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0 年 10 月 29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农药批发；农药零售；水产苗种生产；农作物种子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产品的生产、

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中草药种植；化肥销售；水产品批发；农业机械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⑬湖北国投检验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国投检验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W3LM9A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海外人才大楼 A 座 18 楼 1882 室

法定代表人：陈兰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7 年 07 月 24 日

经营范围：实验室检测、校准、检查、检验及货物查验的技术服务；进出口产品检验（凭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无损检测检验与技术咨询。（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资产划出事项完成后，宏泰集团不再持有上述主体的股权，其中万润科技、华创新兴产业投资公司、宏伟金泰、宏泰城发、宏泰产业投资基金、宏泰贸易、盐业集团、储备粮油、农发投资、国投检验检测公司不再属于宏泰集团的子公司。

4、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依据

（1）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判断依据

本次资产划入划出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无偿划入资产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1	省融资再担保集团 100.00%股权	366,118.00	352,906.00	10,213.00
2	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公司 84.13%股权	192,622.00	166,043.00	13,149.00
3	省国有股权营运管理公司 100.00%股权 ²	201,849.19	201,849.19	2,383.29
4	中碳登 100.00%股权 ²	50,000.00	50,000.00	-
5	湖北银行 2.00%股权	55,804.00	55,804.00	-
6	光谷联交所 42.15%股权	169,576.00	88,622.00	15,243.00
7	250 亿元现金专项用于对湖北铁路集团增资 ³	1,023,400.00	1,023,400.00	-
划入资产合计		2,059,369.19	1,938,624.19	40,988.29
划入资产占比		35.16%	102.45%	3.51%

无偿划出资产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1	万润科技 23.50%股权	444,355.80	217,436.17	415,981.65
2	双环集团 34.00%股权	768.00	768.00	/
3	大冶有色 38.56%股权	295,743.68	295,743.68	/
4	华创新兴产业投资公司 100.00%股权（含国投检测 65 股权）	60,327.25	57,996.76	508.02
5	宏泰产业投资基金 100.00%股权	124,400.00	114,400.00	137.00
6	宏伟金泰 100.00%股权	/	/	/
7	国投检验检测公司 65.00%股权	/	/	/
8	宏泰城发 100.00%股权（包含宏伟金泰 100%股权）	700,508.35	207,419.91	104,947.61
9	宏泰贸易 100.00%股权（包含农发 100%股权、种子集团 21.16%股权，剔除对外投、宏泰金控 100%股权、五矿国贸 74%股权）	333,171.00	152,767.00	323,997.00
10	盐业集团 100.00%股权	160,606.73	74,276.70	56,840.12
11	省储备粮油公司 100.00%股权	5,636.00	5,636.00	/
12	农发投资 100.00%股权	/	/	/
13	种子集团 21.16%股权	/	/	/
划出资产合计		2,125,516.81	1,126,444.21	902,411.40
划出资产占比		36.29%	59.53%	77.34%

注：

- 1、涉及指标以各标的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按照重组方案的实际影响计算。
- 2、湖北省国有股权营运管理有限公司、碳排放权登记结算（武汉）有限责任公司系 2021 年注册成立，截至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还未取得上述两家企业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故上述两家企业财务数据为 2021 年度未经审计数据。
- 3、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政府国资委安排，划入标的资产“250 亿元现金专项用于对湖北铁路集团增资”将分期划拨至宏泰集团。首期 52.34 亿元已于 2020 年拨付到位，第二期 50 亿元已于 2022 年 3 月底拨付到位，上述两期共计 102.34 亿元已于 2022 年 3 月底转入宏泰集团，并计划于 2023 年至 2025 年间分期划拨剩余资金至宏泰集团，故本项划入标的影响暂以 102.34 亿元计算。

划入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经审计的合计资产总额占宏泰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的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小于 50%；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所产生的经审计合计营业收入占宏泰集团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小于 50%；合计净资产占宏泰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的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大于 50%。

划出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经审计的合计资产总额占宏泰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的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小于 50%；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所产生的经审计合计营业收入占宏泰集团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大于 50%；合计净资产占宏泰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的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大于 50%。

综上，本次改革方案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5、相关决策情况

（1）资产划入

本次无偿划入资产事项已由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资委通过，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资产划出

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万润科技股权划转还未履行完相关审批流程，公司将根据国资委监管有关要求，尽快完成划转工作。其他无偿划出资产事项已由公司董事会、湖北省国资委通过，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宏泰集团已于近日召开 17 宏泰债、19 宏泰债、19 宏泰 02、20 宏泰 01、20 宏泰 02、21 宏泰国资 MTN001、21 宏泰国资 MTN002、21 宏泰债共 8 只存量债券的持有人会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经持有人审议并获得通过。经律师事务所核查，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6、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影响

本次改革重组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有金融资本集中统一管理的重要举措，是理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机制、防范系统性风险的重要保障，有利于集中统一管理湖北省国有金融资本，扩大金融业规模经济、协同效应，推动湖北建设区域性金融中心，增强全省金融发展能力和辐射影响力。新的宏泰集团功能定位是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以金融投资和金融服务为主，兼顾产融结合进行非金融产业投资，打造主业突出、效益显著、风控严密、协调联动的全国一流综合金融服务商。

本次改革对各类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切实予以了保护，特别做出以下安排：一是稳固资产底盘。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能源”）股权、湖北银行股权、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股权、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人寿”）股权等核心资产全部保留。二是转入大量优质资产。包括盈利能力较强的要素交易板块、发展稳定向好的政策金融板块和 250 亿元专项铁路基金，极大增强了企业实力，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经营更加稳健。预计资产划转完成后，总资产基本持平，净资产增加 35 亿元，有息负债减少 30 亿元。三是聚焦主责主业。通过剥离房地产、盐业等非主业、非优势业务资产，宏泰集团将更好轻装上阵、聚焦主业，同时按照债务随资产走的原则，转出约 30 多亿元有息负债。四是保持经营性收入稳定。湖北省对外经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对外投公司”）继续保留在宏泰集团，股权继续由宏泰集团持有，将继续开展贸易业务，预计 2022 年宏泰集团贸易业务营业收入规模与 2021 年基本持平。此外，宏泰集团拟将全资子公司湖北金控供应链金融管理有限公司打造成为一家服务主导、产业突出、现金流强的综合性供应链服务企业，持续做强做大营业收入规模。五是大力发展碳金融业务。建设碳价格指数、碳证券、碳债券等多层次碳金融市场体系。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宏泰集团主责主业为如下五大板块：

一是综合金融板块。由资产管理公司、中小金服公司（国有资本运营）、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供应链管理公司（经贸投公司）、国华人寿、航天金租、湖北银行、省农信联社、长江财险等企业组成，为各类企业提供股权、债权、租赁、保险等多种金融服务。发挥银行、保险、担保、资产管理等业务的协

同效应，在为实体经济提供优质金融服务的前提下，以经营利润支持集团可持续发展。

二是要素交易板块。由光谷联交所及其控参股专业要素市场平台和碳排放权登记结算公司组成，主要从事全省统一的产权市场和涵盖多要素的要素市场平台建设。配合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配合全国碳市场建设，构建碳交易登记结算和基础数据平台。

三是政策性金融板块。由省农业信贷担保公司、省融资再担保集团、省股权运营管理公司三家企业组成，主要从事担保、再担保等政策性金融业务，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和维护区域金融稳定，落实省级国家社保基金划转股权管理运营的责任。突出政府性融资再担保、国有股权管理属性，落实国家支农惠农、充实社保基金相关政策、维护区域金融稳定。

四是资本运作板块。由上市公司（华塑控股）、投资控股公司、科创公司、股权托管基金管理公司以及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等企业组成。依托资本市场做大做强主业，适度开展产业并购重组、基金和直投、Pre-IPO、上市公司定增、潜在上市公司控制权并购等业务，利用好股交所、碳交所的资源优势，获得新兴产业、绿色金融、绿色能源、双碳等领域的投资机会，培育上市公司。

五是金融服务协同板块。由宏泰投资控股公司、楚华置业公司（基建投资公司）、商管公司三家企业组成。有序开展发债、信贷等融资工作，利用集团金融资源丰富的优势，参与公用事业投资、城市更新改造投资、新能源及物流等产业投资，用好股权加固定收益的方式在重点区域进行开发投资。

宏泰集团将在积极推进省委省政府改革方案落地前提下，立足于自身业务的快速发展来达到稳中求进的目标。随着未来两年湖北银行上市、湖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改革、对长江财险增资扩股等经营举措完成，宏泰集团的资产质量更加优化、主业更加凸显、经营优势更加稳固、组织架构更加清晰、经营风险更加可控、偿债能力更有保障。此外，省财政厅将代表省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将会为宏泰集团整合并发展省内金融资源，开拓并扩大投资能力提供有力支持。力争到 2025 年，集团资产总额达 2500 亿元、营业收入达 100 亿元、利润总额达 30 亿元。

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宏泰集团生产经营正常，以上事项对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均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事项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20 宏泰 01”、“20 宏泰 02”的受托管理人，在获悉发行人相关事项之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了解相关情况。国泰君安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事项后续进展，并持续协助投资者与宏泰集团进行沟通。

国泰君安证券将持续关注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项俊夫、戴塘昱

联系电话：021-38677889

六、其他事项说明

受疫情影响，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未能及时用印；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内容为受托管理人真实、准确、完整的意思表示，且已履行完成相应的审批流程；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另行披露用印公告进行确认和补正。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之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4）》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9 日